

# 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 60 週年校慶運動會暨社區運動大會 個人田徑賽競賽規程

壹、主旨：落實學生品格教育，營造運動校園，鼓勵學生從事體育活動，藉由運動練習提昇學生體能並養成規律運動習慣，藉以促進身心健康。

貳、比賽對象：本校七至九年級學生，以班為單位。

參、報名方式：110 年 12 月 17 日（五）前至內中校網首頁登錄報名。

肆、比賽規則：

一、比賽項目為 100 公尺、200 公尺、400 公尺、跳遠。

二、比賽分組為七年級男、女生組；八年級男、女生組；九年級男、女生組，共計六組。

三、每一同學最多報名參加兩項，每項每組以 2 人為限，至少 1 人參賽，若有違規則取消所有參賽資格。

四、400 公尺各班可自由報名參賽，跳遠項目各班男、女生組須報名 1 人。

五、跳遠直接進行決賽，其餘項目採會前賽，分為預賽及決賽，100 公尺、200 公尺、400 公尺預賽依計時成績排序擇最優 8 名，取前八名。100 公尺及 200 公尺將於校慶當日進行決賽，400 公尺將於校慶前辦理決賽。決賽依預賽成績順序排列道次。

六、報名同學請注意各項比賽時間，比賽時須著學校之號碼背心。

七、所有參賽選手一律穿著運動鞋，禁止脫鞋或穿著釘鞋參賽。

八、凡患有心臟病、氣喘、癲癇等任何不適宜劇烈運動之病症者，請勿報名參賽以維護自身安全。

九、比賽規則採用中華民國田徑協會審定之最新田徑規則。

伍、檢錄地點：100、400 公尺—籃球 B2 場、  
200—籃球 C 場、  
跳遠—跳遠場。

陸、檢錄時間：於比賽時間前一節下課至檢錄地點集合點名。

柒、比賽時間：

日期	節次	參加對象	比賽項目	備註
12月27日 星期一	第五節	九年級	400M 預賽	先女後男
		八年級	跳遠決賽	女生
	第六節	八年級	400M 預賽	先女後男
		七年級	跳遠決賽	女生
	第七節	七年級	400M 預賽	先女後男
		九年級	跳遠決賽	女生
12月28日 星期二	第五節	八年級	200M 預賽	先女後男
		七年級	跳遠決賽	男生
	第六節	七年級	200M 預賽	先女後男
		九年級	跳遠決賽	男生
	第七節	九年級	200M 預賽	先女後男
		八年級	跳遠決賽	男生
1月3日 星期一	第五節	七年級	400M 決賽	先女後男
			100M 預賽	先女後男
	第六節	八年級	400M 決賽	先女後男
			100M 預賽	先女後男
	第七節	九年級	400M 決賽	先女後男
			100M 預賽	先女後男

捌、獎勵：決賽前三名頒發獎牌、前八名選手頒發獎狀，及由體育組製作統一敘獎表格辦理敘獎以茲鼓勵。

- 一、第一、二名記小功壹次。
- 二、第三、四、五名記嘉獎貳次。
- 三、第六、七、八名記嘉獎壹次。

玖、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修改後公告亦同。